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新平县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在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8 月 24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就新平县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情况作如下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及平衡情况

(一) 地方财政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48769 万元，比 2021 年同期 177065 万元减收 28296 万元，同比下降 16.0%，扣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影响后同比增长 16.4%。地方财政支出完成 428413 万元，比 2021 年同期 394906 万元增支 33507 万元，增长 8.5%。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91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57080 万元的 85.7%，按自然口径同比下降 62.1%，扣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影响后同比下降 16.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2243 万元，

按自然口径下降 68.3%，扣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影响后同比下降 10.7%；非税收入完成 16669 万元，同比下降 39.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41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274061 万元的 89.1%，比上年完成数 303111 万元减支 58921 万元，下降 19.4%。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91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14311 万元（含专项补助 41661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5100 万元，调入资金 1256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54 元，收入总计 3077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19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6072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07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356 万元，调出资金 966 万元，支出总计 291654 万元。年终结余 16084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309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307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1361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04788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0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14311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75346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5100 万元，调入资金 1256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607 万元，收入总计 33923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788 万元，补助下级 7089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6072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356 万元，调出资金 966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070 万元，支出总计 323150 万元。年终结余

16084 万元，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98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58934 万元的 62.8%，比上年完成数 48050 万元增收 51807 万元，同比增长 107.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42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207880 万元的 88.6%，比上年完成数 91792 万元增支 92426 万元，同比增长 100.7%。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基金预算收入 9985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44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29160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8900 万元，调入资金 966 万元，收入总计 211727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184218 万元，上解支出 2346 万元，调出资金 1254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800 万元，支出总计 207909 万元。年终结余 3818 万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98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3540 万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基金预算收入 9985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44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29012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8900 万元，调入资金 966 万元，收入总计 211579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183540 万元，上解支出 2346 万元，调出资金 1254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55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800 万元，支出总计 208786 万元。年终结余 2793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上年结余 11 万元，收入总计 21 万元。支出 5 万元，调出资金 16 万元，支出总计 21 万元。收支平衡。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上年结余 10 万元，收入总计 20 万元。支出 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 万元，调出资金 16 万元，支出总计 20 万元。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331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87783 万元的 94.9%，比上年完成数 79909 万元增收 3404 万元，增长 4.3%；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688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72054 万元的 92.83%，比上年完成数 66019 万元增支 866 万元，增长 1.3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基金预算收入 83313 万元，上年结余 4483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1493 万元，收入总计 159642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66885 万元，上解上级 47323 万元，支出总计 114208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45434 万元。

（二）政府性债务情况

政府性债务再融资情况。2022 年发行再融资债券 3.1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51 亿元，专项债券 0.62 亿元。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新增债务额度的通知》（玉财债〔2022〕45 号）下达情况，调增专项债务额度 7.27 亿元后，新平县债务限额为 37.62 亿元，增长 23.95%，其中：一般债务 16.75 亿元，与上年一致；专项

债务 20.87 亿元，比上年增加 7.27 亿元，增长 53.46%。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截止 2022 年底债务余额为 32.76 亿元，比年初 25.88 亿元增加 6.88 亿元，增长 26.58%，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1 亿元，下降 1.06%；专项债务余额 20.43 亿元，增长 52.24%。债务余额变动情况主要是一般债务还本减少 0.13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减少 0.26 亿元，新增专项债发行 7.27 亿元。

（三）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2022 年，我县共收到上级转移性补助资金 2171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收入 214311 万元，基金预算转移收入 284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收入 10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收入情况。

（1）返还性收入-4046 万元，其中：消费税和增值税税收返还 2726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233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8125 万元（负数实为上解），其他返还性收入 1120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76696 万元，主要是均衡性转移支付 16038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8497 万元，结算补助 11537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896 万元，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103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46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1977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6500 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 2825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40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70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12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440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16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9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34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750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87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48210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880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10098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184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16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2210 万元，国防 55 万元，公共安全 140 万元，教育 716 万元，科学技术 91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792 万元，卫生健康 577 万元，节能环保 12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 1282 万元，农林水 26543 万元，交通运输 325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3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25 万元，金融 7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05 万元，住房保障 324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 万元。

2. 基金预算转移收入情况。

基金预算转移收入 2844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 1537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9 万元，其他支出 838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收入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收入 10 万元，均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10 万元。

4. 我县严格按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有明确用途的严格按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没有明确用途的，主要用于民生支出和重点支出。

二、全县地方财政决算变动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市财政与各县（市、区）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批复情况，与 2023 年初提交县人代会审查数相比，有以下变动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变动情况

上级补助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 80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其他返还性收入减少 111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四项税收未完成 2020 年基数，按差额部分扣减 1110 万元；二是结算补助收入增加 530 万元，主要是暂付款化解奖励 530 万元；三是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2008 万元，主要是按政策清算后进行补助。

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844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增值税留抵退税民族县不上解，体制上解减少 14125 万元；二是 2022 年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增值税返还资金 157 万元，增加上解 157 万元；三是由于增值税留抵退税已全额补助，玉财预〔2022〕47 号补充财力部分按原下达数以上解方式扣回，增加上解 3469 万元；四是建立预算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市对县预决算公开考核结果以

及欠拨专款化解情况，上解增加 2050 万元。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增加 4356 万元，主要是由于上级补助增加 800 万元，上解支出减少 8449 万元，为平衡预算增加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356 万元。

收支增减相抵后，年终结余增加 4893 万元，为 1608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变动情况

上级补助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 13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补助乡村振兴统筹资金 1305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60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支出省级统筹资金 606 万元不再上解。

收支增减相抵后，年终结余增加 1911 万元，为 3818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变动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增加 340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因缴费工资基数提高和“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的原因增长 2065 万元；二是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因缴费基数增长和参保人数增加的原因导致收入增长 1611 万元；三是工伤保险因填报口径变化（上年保费收入、利息收入和其他收入都由市级填报）的原因导致收入增长 1563 万元。

社保基金支出增加 86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因待遇调整和领取人数增加等原因导致支出增长 1333 万元；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因待遇调整等

原因导致支出增长 922 万元。

上年结余增加 538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11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增加 6208 万元，收支增减相抵后，年终结余为 45434 万元，增加 599 万元。

三、存量资金收缴及安排情况

2022 年收缴存量资金 5975 万元，均用于统筹安排县委、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